

预算项目(政策)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(政策)名称		经济困难高龄、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资金	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抚顺市望花区民政局-	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抚顺市望花区民政局本级-															
项目预算金额(万元)		50.06			全年执行数(万元)			21.86			执行率			43.67%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	
	<p>根据市财政局、市民政、市老龄办下发的《关于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、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制度的通知》抚财社〔2015〕210号文件精神,从2015年10月1日起,我市建立经济困难高龄、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制度。具有抚顺市户籍的城乡低保户、低保边缘户家庭中80周岁以上(含80周岁)高龄老人和60周岁以上(含60周岁)失能、半失能老年人,每人每月享受补贴50元。所需资金,在扣除省财政补贴部分后,由市区两级按1:1比例承担。</p>								<p>根据市财政局、市民政、市老龄办下发的《关于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、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制度的通知》抚财社〔2015〕210号文件精神,从2015年10月1日起,我市建立经济困难高龄、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制度。具有抚顺市户籍的城乡低保户、低保边缘户家庭中80周岁以上(含80周岁)高龄老人和60周岁以上(含60周岁)失能、半失能老年人,每人每月享受补贴50元。所需资金,在扣除省财政补贴部分后,由市区两级按1:1比例承担。截止到2022年,12月31日,全部资金以足额按时发放到位、</p>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改进措施
			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			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原因说明	
		数量指标	低保保障覆盖面	=	90	%	90	100%	10	10							
			低保对象人数	>=	470	人	470	100%	10	10							
		质量指标	低保对象准确率	>=	90	%	90	100%	10	10							
		时效指标	低保金按时发放率	>=	100	%	100	100%	10	10							
		成本指标	城乡低保标准	<=	600	元	600	100%	10	10	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低保救助标准提升率	>=	90	%	90	100%	15	15								
	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	稳步提高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(含)	100%	15	15	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=	90	%	90	100%	10	10								

指标自评得分小计	90	预算执行率得分	4.37	减分项	35.367	绩效自评总得分	59
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